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内生逻辑与实践要求

■ 陈经富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内生逻辑表现在：价值取向上具有共通性——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同为中国共产党初心所系；发展联系上具有客观必要性和现实可能性——两者是走向共同富裕过程中既紧密联系又有所区别的两个阶段。在接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中，要着眼共同富裕，积极推进目标有效衔接；着眼红利释放，扎实推进举措有效衔接；着眼主体受益，全面推进对象精准衔接；着眼工作联贯，纵深推进机制有效衔接。以上四个方面构成巩固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四个向度，统一于党带领人民实现共同富裕的新征程。

问题的提出

2023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召开前夕，习近平总书记对“三农”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再次强调要“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的前提是“业已取得”。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庄严宣告，我国脱贫攻坚战取得了全面胜利，区域性整体贫困得到解决，完成了消除绝对贫困的艰巨任务，创造了人类减贫史上的奇迹。^[1]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如何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基础上好上加好，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在发展与改革中改善民生和提高民生保障水平是新时代乡村建设的新议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是解决绝对贫困之后必须首先考虑的重点问题，如若脱贫成果得不到有效巩固，出现轻度返贫甚至大规模返贫，这显然与我们党的初心使命和预设目标是不相符的。

在迈向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征程上，持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是实现共建共治共享、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必由之路，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题中应有之义。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既关系到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又关系到乡村地区高质量发展，更关系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局和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顺利实现，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自党中央提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大命题以来，学界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内在逻辑、问题与障碍、评价与影响因素、实现途径等方面进行了深入思考，涌现出诸多高质量研究成果。关于内在逻辑方面的探讨，不同的学者有不同的思考路向。如，姜正君认为应从理论逻辑、历史逻辑和实践逻辑三个方面对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进行具体的理论解释，^[2]这是一种惯常的学理逻辑研究范式；农辉锋则从理论逻辑、本质逻辑、价值逻辑、内生逻辑四个方面，分析了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内在共通性，^[3]这样一种四维划分的思路颇有新意；陈建国、马驰则提出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



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